证券代码: 870999

证券简称: 三一学院 主办券商: 国信证券

湖南三一工学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1 年 4 月 20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一号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- 4. 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张科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 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4,820,000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出席 1 人, 董事梁稳根、向文波、梁在中、张辉因工作原 因缺席;
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出席 3 人: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;

公司总经理胡江学先生列席会议;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财务总监黄建峰先生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1. 议案内容:
- 三一学院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14,82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- (二)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1. 议案内容:
- 三一学院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14,82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- (三)审议通过《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- 1. 议案内容:
- 三一学院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14,82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为保障公司稳定、健康、可持续发展,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,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,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14,82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,聘期为一年,并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审计工作量酌定审计费用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14,82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14,82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因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,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,选举胡江学先生(新任)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,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。 该董事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14,82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周琳凯、周泰山
- (三)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

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胡江学	董事	任职	2021年4月20日	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张辉	董事	离职	2021年4月20日	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湖南三一工学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湖南三一工学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1年4月21日